

江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执法记录仪采购比选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我单位拟采购“执法记录仪”一批。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告，诚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比选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

江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记录仪采购

二、比选内容：

- (一) 江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记录仪。
- (二) 成交供应商数量: 选择一家商家供货。
- (三) 执法记录仪参数如下：

名称	参数	数量
执法记录仪	1、电池采用可更换电池供电，电池数量不少于 2 块；设备连续录像时间不低于 20 小时，待机时间不低于 320 小时； 2、外形尺寸：95mm × 60mm × 30mm(长×宽×高) 3、4K 摄像，视频分辨率为 2304×1286 4、全球定位功能:可接收 GPS 或北斗数据并提供实时定位信息； 5、无线传输功能:可连接无线通信模块，通过无线通信模块可将位置信息实时上传，并可连接局域网实现无线传输 6、手机 APP 操控 7、像素：5400 万 8、红外功能:设备具备夜视功能 9、防水防跌落功能:设备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 4208-2008 中 IP68 的规定 10、视频回放控制功能:执法记录仪本机回放时应具有 2 倍、4 倍、8 倍、16 倍、32 倍、64 倍快进或者快退功能 11、内存：256G	40 台

(四) 服务要求：

- 1. 参选人必须确保所供产品是全新的、技术是先进的、质量是良好的、性能是稳定可靠的、数量是完整无缺的。
- 2. 终身保修

(五) 本项目控制价为人民币 12 万元(大写: 壹拾贰万元)

整), 超过控制价视为无效投标。比选申请人须对本项目的内容应作出实质性完全响应, 有任何一项参数不满足要求则视为无效投标。本次采购采取价格评选的方式, 每个比选单位只能投递一份招标文件。

三、资格要求:

(一) 资格要求: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;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5. 参加采购活动前一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, 遵守相关的法律和法规;

(二) 资质性要求:

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应有与采购项目相关内容。

四、提供材料

(一)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1 份(加盖公章)。

(二) 出具有价格的报价单(加盖公章)。

(三) 出具服务承诺函(加盖公章)。

(四) 出具诚信书面申明(加盖公章)。

(五) 法人参加比选的, 须提供法人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。代理人参与比选的, 须提供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1 份,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, 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(加盖公章)。

(六) 所有参加比选的材料应密封后加盖公章。

(七)本次比选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比选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

2023年9月15日12:00(北京时间)。比选申请文件必须在比选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。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不予接收。不接受邮寄的比选申请文件。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，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。

六、比选地点:江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11 会议室

七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:江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地址:江油市李白大道中段 83 号

联系人:马静

联系电话:3270937

(工作时间:上午 9:00-12:00 下午 13:00-17:00)

江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9月8日

